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虑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.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 议(临时会议)召开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
- 2.2024 年 4 月 28 日, 会议在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B 座 12 层公司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- 3.应出席会议监事 5 人, 采连革监事会主席, 周银辉、种煜晖、韩献会、毕 瑞婕监事共5人出席了会议。
 - 4.会议由采连革监事会主席主持。
- 5.会议的召开和出席会议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 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,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慎审核,提出如下意见: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 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: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 议案获得通过。

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和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 报》的《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会 2024年4月30日